关于汕头市“农村职业经理人”人才库 首批入库名单的公示

根据《关于建立汕头市“农村职业经理人”人才库有关事项的通知》，经个人申报，区（县）农业农村部门审核推荐、市级核查审定等程序，拟对汕头市“农村职业经理人”人才库首批入库名单予以公示。

公示期间，如有异议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和方式与市农业农村局（农村改革与经济管理科）反映：

1.信函方式，请寄送至汕头市龙湖区珠池路振海大厦汕头市农业农村局农村改革与经济管理科，邮编515041；

2.传真方式，请传真至0754—88135814；

3.电子邮件方式，请发送至邮箱：stjgk66@126.com。

公示时间：2024年1 月8日—1月15日。

附件：汕头市“农村职业经理人”人才库首批入库名单

汕头市农业农村局

2024年1 月8日

（联系人：黄同志，电话：88135839）